

北京比酷天地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说明

北京比酷天地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比酷股份：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9）。公司定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9 月 10 日。

二、临时议案基本情况

2018 年 9 月 3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齐刚先生（持有公司 42.40% 股份）提交的《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提请股东大会召集人将《关于〈变更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提名丁力先生为公司新增董事〉的议案》和《关于〈提名姜北女士为公司新增董事〉的议案》作为临时议案加入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主要内容：

（一）《关于〈变更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

案》

经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比酷天地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16）。本次定向股票发行对象为 2 名新股东。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03 元，向发行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07,420 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00 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8 年 8 月 1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验字[2018]第 1-00086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

2018 年 8 月 27 日，公司就本次股票发行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新增股份备案登记函【股转系统函(2018)3001 号】。

2018 年 6 月 27 日，公司注册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无锡聚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500 万元，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实缴注册资本 20 万元。

为满足公司经营的需要，结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资金需求，现提议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变更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00 元，其中 4,800,000 元用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聚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的出资款，5,200,000 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关于〈提名丁力先生为公司新增董事〉的议案》

提名丁力先生为公司新增董事候选人，本事项需提请股东大会审

议。

经查丁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丁力，男，1983年3月8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学历，2005年7月至2008年6月在中国银行无锡分行任信贷科长。2008年7月至2012年6月在无锡高新区科技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2012年7月至2017年6月在无锡高新区金融办任资本市场处处长。2017年7月至今在无锡市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任投资总监。

（三）《关于〈提名姜北女士为公司新增董事〉的议案》

提名姜北女士为公司新增董事候选人，本事项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经查姜北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姜北，女，1979年11月10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1年4月至2003年7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望京支行会计；2003年8月至2011年9月任联想（北京）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11年10月至2014年6月任联想（北京）有限公司财务部司库专业资金分析员；2014年11月起任北京比酷天地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三、董事会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齐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2.40%股份。公司董事会认为齐刚先生具备提交临时议案的资格，提案时间、提案内容及提案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且提案内容亦属股东大会决策职权范围。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除增加上述临时议案外，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其他事项不变。

四、调整后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变更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2、审议《关于〈提名丁力先生为公司新增董事〉的议案》；
- 3、审议《关于〈提名姜北女士为公司新增董事〉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

齐刚先生签署的《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

北京比酷天地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4 日